



## 请款报告

栾川县浩德颐康文旅有限公司：

根据我司与贵司签订的《中浩德·栾川项目景观设计合同》。根据合同约定，项目总设计费为：2170253.00 元，大写：人民币贰佰壹拾柒万零贰佰伍拾叁元整。我司已完成 S1 地块景观施工图设计并得到确认，根据合同第三条 3.2 设计进度、费用及支付方式约定：施工图经甲方书面确认后，支付当期实际设计费总额的 30%。本次申请：S1 地块施工图阶段费用：223662.00 元，大写：贰拾贰万叁仟陆佰陆拾贰元整【计算公式：S1 地块面积\*单价\*阶段比例=37277×20×30%】。

特此申请，付款为谢！

请贵司将上述款项汇入本公司以下银行账户

账户名称：成都致澜景观设计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

开户行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软件新城支行

账号：1036 8027 4374

联系人：张岚

联系电话：13699495356

若以上资料有误，则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纠纷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

成都致澜景观设计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

